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文資字第10930578103號

附件：公告表



主旨：登錄「原淺野水泥台灣工場（紅磚倉庫及石灰窯）」為歷史建築。

依據：

- 一、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18條。
- 二、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、4條規定。
- 三、108年高雄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審議會第7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名稱：原淺野水泥台灣工場（紅磚倉庫及石灰窯）
- 二、類別：歷史建築
- 三、種類：產業
- 四、位置或地址：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
- 五、歷史建築及其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與地號：
  - （一）紅磚倉庫
    - 1、歷史建築本體：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之紅磚建造物，正投影面積409平方公尺。
    - 2、定著土地之範圍：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1015、1015-1、1016、1021等4筆地號之部分土地（往南至運河

旁道路邊界，往東至鼓山三路道路邊界，往西與北自歷史建築本體往外延伸10m，面積合計1,855平方公尺）。

## (二)石灰窯

- 1、歷史建築本體：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之窯體建造物，面積約406平方公尺（實際面積以地政單位現場實測為主）。
- 2、定著土地之範圍：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1021地號及壽山段117、117-1地號等3筆地號之部分土地（面積合計約1,905平方公尺，實際面積以地政單位現場實測為主）。

## 六、登錄理由：

### (一)紅磚倉庫

- 1、淺野水泥台灣工場紅磚倉庫為淺野水泥台灣工場時期（日治時期）所興建完成，敘說高雄水泥產業發展之歷程，亦是台灣第一座水泥產業工廠的見證。
- 2、磚木混合之型態，牆體為清水磚砌築，屋架為木造二重樑對束，其型態具備大跨距，在本市屬罕見，整體外觀呈現極有特色的清水紅磚建築。

### (二)石灰窯

- 1、建造物為1918年（大正7年）興建，原建造啟用的七口石灰窯現僅留存三座，以紅磚環繞成圓柱型堆砌而成，為淺野水泥第一代場之設施遺跡，為國內罕見保留完整之近代水泥燒製設施原型。
- 2、石灰窯座落於壽山山腳下及鼓山運河旁，代表著當時水泥場的設置除考量需蘊含豐富的石灰原料外，更透過運河的運輸，與築港、鐵路鋪設等一連串基礎建設，串聯成為一個完整的歷史場域，具時代意義。

七、法令依據：

(一)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18條及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、4條規定。

(二)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2條第1項第1、2、3款。

八、公告日期及文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6日高市府文資字第10930578103號。

九、利害關係人對本件行政處分如有不服，請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9條、訴願法第14條及第58條規定，自本件行政處分達到或公告期滿之次日起30日內，繕具訴願書，向本府遞送，並將副本寄送文化部（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3號）。訴願之提起以本府收受訴願書之日期為準，而非投郵日，為免遞郵遲誤，請儘早送件，以維權益。



市長韓國瑜

<b>歷史建築登錄公告表</b>	
名稱	原淺野水泥台灣工場（紅磚倉庫及石灰窯）
類別	歷史建築
種類	產業
位置或地址	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
歷史建築及其定著土地之範圍	<p><b>一、紅磚倉庫</b></p> <p>1. 歷史建築本體：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之紅磚建造物，正投影面積409平方公尺。</p> <p>2. 定著土地之範圍：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015、1015-1、1016、1021等4筆地號之部分土地(往南至運河旁道路邊界，往東至鼓山三路道路邊界，往西與北自歷史建築本體往外延伸10m，面積合計1,855平方公尺)。</p> <p><b>二、石灰窯</b></p> <p>1. 歷史建築本體：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之窯體建造物，面積約406平方公尺(實際面積以地政單位現場實測為主)。</p> <p>2. 定著土地之範圍：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1021地號及壽山段117、117-1地號等3筆地號之部分土地(面積合計約1,905平方公尺，實際面積以地政單位現場實測為主)。</p>
登錄理由及其法令依據	<p><b>一、登錄理由</b></p> <p><b>1. 紅磚倉庫</b></p> <p>(1) 淺野水泥台灣工場紅磚倉庫為淺野水泥台灣工場時期(日治時期)所興建完成，敘說高雄水泥產業發展之歷程，亦是台灣第一座水泥產業工廠的見證。</p> <p>(2) 磚木混合之型態，牆體為清水磚砌築，屋架為木造二重樑對束，其型態具備大跨距，在本市屬罕見，整體外觀呈現極有特色的清水紅磚建築。</p> <p><b>2. 石灰窯</b></p> <p>(1) 建造物為1918年(大正7年)興建，原建造啟用的七口石灰窯現僅留存三座，以紅磚環繞成圓柱型堆砌而成，為淺野水泥第一代場之設施遺跡，為國內罕見保留完整之近代水泥燒製設施原型。</p> <p>(2) 石灰窯座落於壽山山腳下及鼓山運河旁，代表著當時水泥場的設置除考量需蘊含豐富的石灰原料外，更透過運河的運輸，與築港、鐵路鋪設等一連串基礎建設，串聯成為一個完整的歷史場域，具時代意義。</p> <p><b>二、法令依據</b></p> <p>1. 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18條、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</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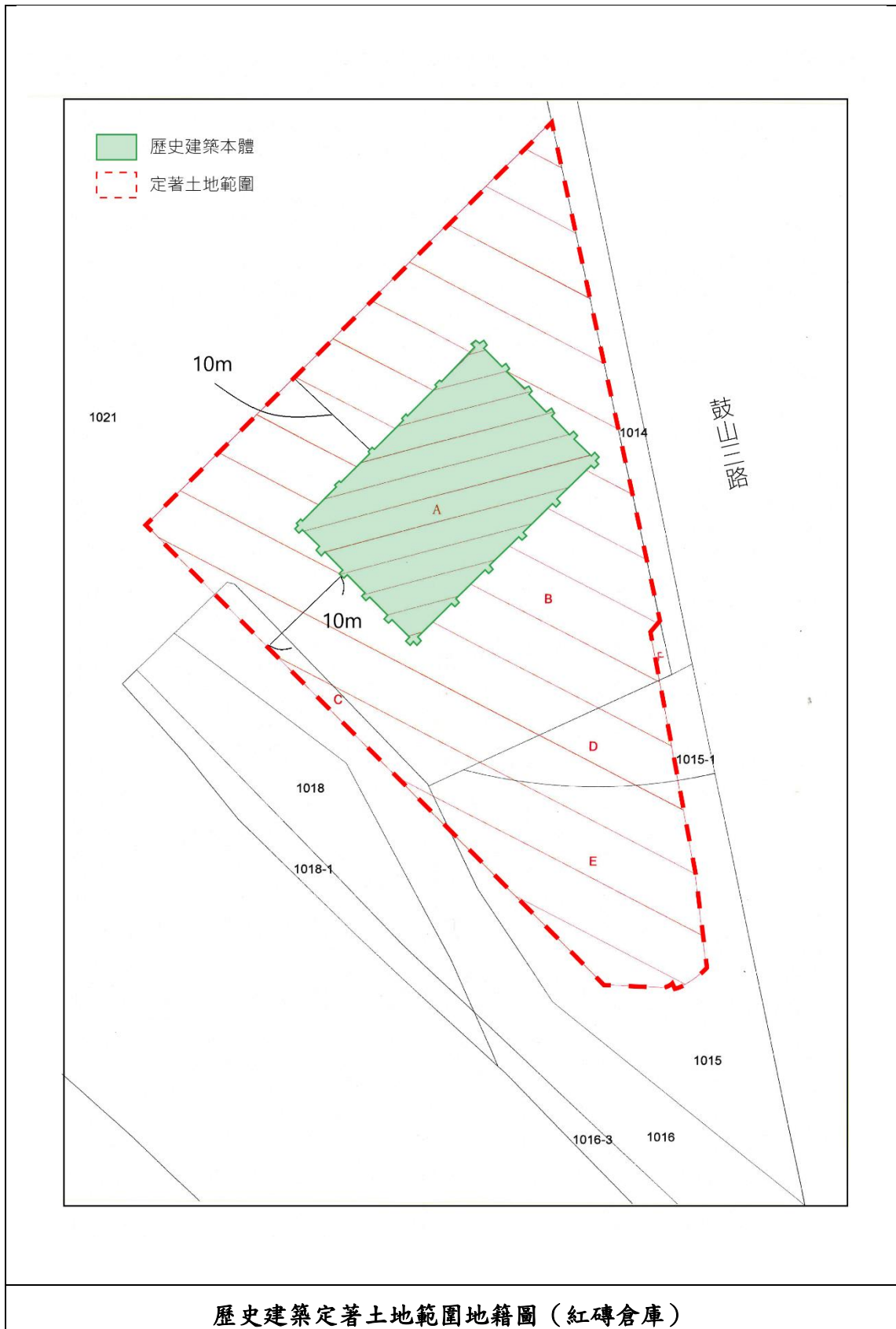
	<p>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 2、4 條規定</p> <p>2. 符合「歷史建築紀念建築登錄廢止審查及輔助辦法」第 2 條第 1 項第 1、2、3 款評定基準。</p>
備註	<p>利害關係人對本件行政處分如有不服，請依請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 條、訴願法第 1 條、第 14 條、第 56 條及第 58 條規定，自本件行政處分到達或公告期滿之次日起 30 日內，繕具訴願書，向本府遞送，並將副本寄送文化部（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南棟 13 樓）。訴願之提起以本府收受訴願書之日期為準，而非投郵日；為免郵遞遲誤，請儘早送件，以維護權益。</p>

附件：土地清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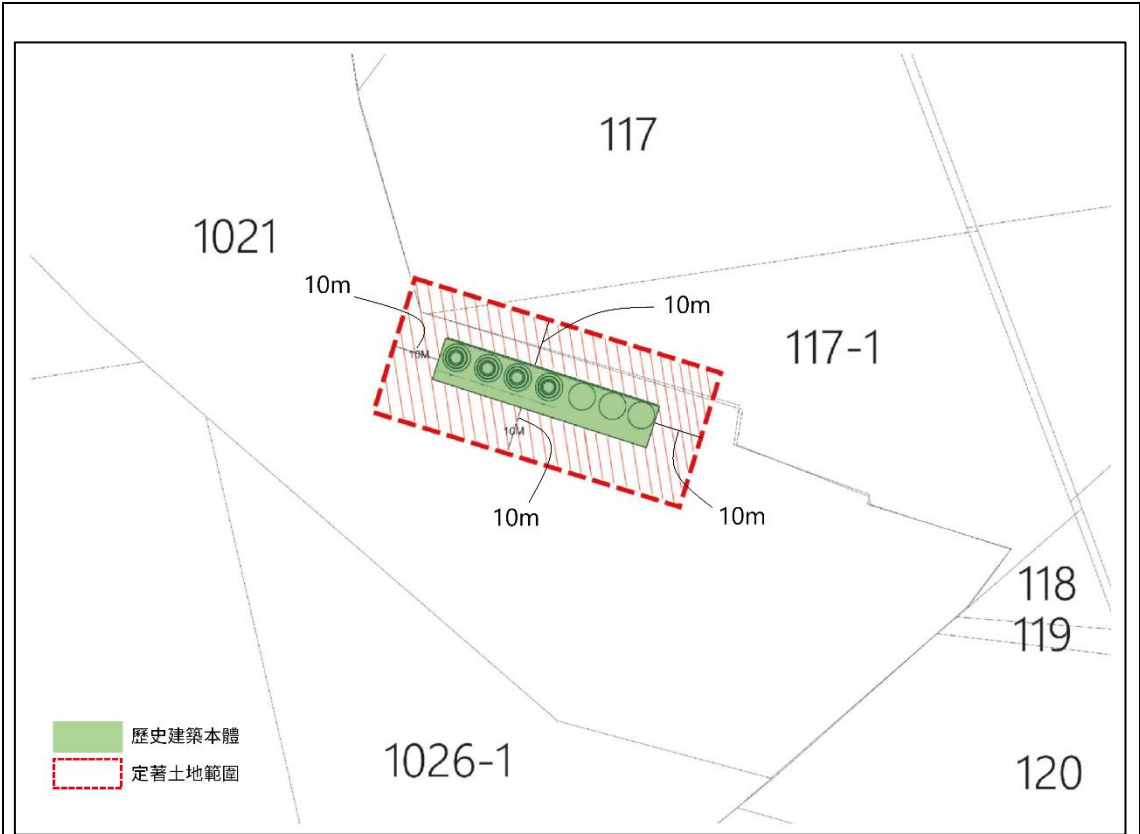
歷史建築定著範圍土地清冊					
位置	地號	面積	權屬	土地使用分區	備註
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	<p><b>一、紅磚倉庫</b>            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1015、1015-1、1016、1021等4筆地號之部分土地</p> <p><b>二、石灰窯</b>            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1021地號及壽山段117、117-1地號等3筆地號之部分土地</p>	<p><b>一、紅磚倉庫</b>            1. 歷史建築本體：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之紅磚建造物，正投影面積409平方公尺。            2. 定著土地之範圍：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1015、1015-1、1016、1021等4筆地號之部分土地(往南至運河旁道路邊界，往東至鼓山三路道路邊界，往西與北自歷史建築本體往外延伸10m，面積合計1,855平方公尺)。</p> <p><b>二、石灰窯</b>            1. 歷史建築本體：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號之窯體建造物，面積約406平方公尺(實際面積以地政單位現場實測為主)。            2. 定著土地之範圍：高雄市鼓山區內惟段八小段1021地號及壽山段117、</p>	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	<p>一、紅磚倉庫：特種工業區</p> <p>二、石灰窯：特種工業區 第四種住宅區</p>	

		117-1 地號等 3 筆地號之部分土地(面積合計約 1,905 平方公尺,實際面積以地政單位現場實測為主)。			
--	--	---	--	--	--

附件：圖面







歷史建築定著土地範圍地籍圖（石灰窯）